关于《五河县国资委监管企业贯彻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试行办法》征求意见函

各相关单位：

按县委、县政府要求，我县拟出台《五河县国资委监管企业贯彻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试行办法》，现征求贵单位意见，无意见也要反馈，请于2022年7月14日下午下班前通过OA系统反馈至县财政局（国资委）。联系电话：5886011。

附件：《五河县国资委监管企业贯彻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试行办法》

 五河县国资委

2022年7月14日